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
生院
2022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2022 年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2022 年预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隶属于东宁市卫生健康局，主要职责是：

（一）主要承担基本医疗服务，使用农村适宜医疗技术和中医药技术，正确处理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重症进行恰当的处理并转诊工作。

（二）承担乡村现场急救救护、转诊服务和康复服务工作。

（三）负责辖区内农村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建档指导、管理及服务工作。承担组织实施辖区内预防接种服务，落实国家免疫规划工作。负责辖区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并协助处理工作。负责开展妇幼健康、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和宣传教育工作。

（四）负责辖区内村级卫生服务站的指导和培训工作。

（五）完成市卫生健康局交办的其他任务等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 8 个，分别为办公室、全科医疗科、口腔科、中医科、药房、护理科、影像检验科、公共卫生科。

三、单位人员构成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编制总数为 25 个，其中：事业编制 25 个。实有人员 31 人，其中：在职人员 20 人，离退休人员 11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无变化。

第二部分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2022 年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0.8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265.6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00.84	本年支出合计	300.8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00.84	支 出 总 计	300.84

二、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001	卫生院	300.84	300.84	300.84															
001010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300.84	300.84	300.84															
合 计		300.84	300.84	300.84															

三、支出总表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8	35.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18	35.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3	12.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25	22.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5.66	177.98	87.6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96.84	177.98	18.86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96.84	177.98	18.86			
21004	公共卫生	68.82		68.8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8.82		68.82			
合 计		300.84	213.16	87.68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00.84	一、本年支出	300.84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0.84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8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卫生健康支出	265.66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300.84	支 出 总 计	300.84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8	35.18	35.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18	35.18	35.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3	12.93	12.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25	22.25	22.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5.66	177.98	176.55	1.43	87.6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96.84	177.98	176.55	1.43	18.86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96.84	177.98	176.55	1.43	18.86
21004	公共卫生	68.82				68.8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8.82				68.82
合 计		300.84	213.16	211.73	1.43	87.6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8.74	198.74	
30101	基本工资	122.72	122.72	
3010101	基本工资	122.72	122.72	
30102	津贴补贴	30.20	30.20	
3010201	津补贴	27.74	27.74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2.46	2.46	
30103	奖金	11.93	11.93	
3010301	奖金	11.93	11.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25	22.2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2	11.02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0.95	10.95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7	0.0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1	0.31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31	0.3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31	0.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		1.43
30228	工会经费	1.43		1.4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9	12.99	
30302	退休费	12.93	12.93	
3030201	退休工资	12.93	12.9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4	0.04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4	0.04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合 计		213.16	211.73	1.43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注：本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此表为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表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项业务费项目	基本公共卫生(第一批)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51.32	51.32							
	黑财指(社)【2022】41号基本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15.09	15.09							
转移性项目	基本药物补助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3.77	3.77							
	基本公共卫生补助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17.50	17.50							
合 计			87.68	87.68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表 9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
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项业务费项目	基本公共卫生（第一批）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51.32	51.32							
	黑财指（社）【2022】41号基本药物补助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15.09	15.09							
转移性项目	基本药物补助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3.77	3.77							
	基本公共卫生补助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17.50	17.50							
合 计			87.68	87.68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表

表 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单位：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142.8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1.9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结余率=结余数/预	小于等	5	%

					标	益 指 标	算数	于			
社会保障 缴费	10	社会 保障 缴费	33.58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 保障 工资及时 发放、足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 理, 减少 结余资金	产 出 指 标	数量 指 标	足额保 障率	等 于	100	%	22.50
						数量 指 标	科目调 整次数	小 于 等 于	10	次	22.50
						时 效 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等 于	100	%	22.50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结余率 =结余 数/预 算数	小 于 等 于	5	%	22.50
退休费	10	退休 费	12.93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 保障 工资及时 发放、足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 理, 减少 结余资金	产 出 指 标	数量 指 标	足额保 障率	等 于	100	%	22.50
						数量 指 标	科目调 整次数	小 于 等 于	10	次	22.50
						时 效 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等 于	100	%	22.50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结余率 =结余 数/预 算数	小 于 等 于	5	%	22.50
离退休人 员医疗费	10	离退 休医 疗费	0.04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 保障 工资及时 发放、足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 理, 减少	产 出 指 标	数量 指 标	足额保 障率	等 于	100	%	22.50
						数量 指 标	科目调 整次数	小 于 等 于	10	次	22.50
						时 效 指 标	发放及 时率	等 于	100	%	22.50

				结余资金		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0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各单位妇保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0.3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乡镇补贴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0.0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	10	次	22.50

					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等于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 数/预 算数	小于 等于	5	%	22.50
						产出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 整次数	小于 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 制质量 = $(\text{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小于 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三公 经费控 制率" = $(\text{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times100\%$	小于 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 障率	等于	100	%	22.50
						产出指标		数量 指标 适龄儿 童国家 免疫规 划疫苗 接种率	大于 等于	90	%	3.00
								7岁以 下儿童 健康管 理率	大于 等于	85	%	3.00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工会经费	10	工会经费	1.43									
基本公共卫生 (第一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51.32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							

					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大于等于	90	%	3.0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大于等于	90	%	3.0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大于等于	80	%	3.0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大于等于	721	人	3.00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大于等于	240	人	3.00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大于等于	90	%	3.0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大于等于	80	%	3.00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大于等于	60	%	3.0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大于等于	60	%	3.00
						质量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	大于等	60	%	5.00

							标	档案覆盖率	于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大于等于	60	%	3.00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大于等于	60	%	3.00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大于等于	60	%	3.00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大于等于	95	%	3.00
							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定性	高中低	/	10.00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定性	高中低	/	10.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定性	高中低	/	10.00

						意 度 指 标	度				
黑财指 (社) 【2022】 41号基本 药物补助	10	专项 业务 费项 目	15.09	1、保证所有政府办 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 实施国家 基本药物 制度，推 进综合改 革顺利进 行。 2、对实施 国家基本 药物制度 的村卫生 室给予补 助，支持 国家基本 药物制度 在村卫生 室顺利实 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 指 标	基层医 疗卫生 机构实 施国家 基本药 物制度 覆盖率	等 于	100	%	25.00
						质量 指 标	村卫生 室实施 国家基 本药物 制度覆 盖率	等 于	100	%	25.00
					效 益 指 标	经济 效 益 指 标	乡村医 生收入	定 性	好 坏	/	15.00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国家基 本药物 在基层 持续实 施	定 性	好 坏	/	15.0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乡村医 生收入 满意度	定 性	优 良 中 低 差	/	10.00
基本公共 卫生补助	10	转移 性项 目	17.50	落实国家 基本公共 卫生制	产 出 指 标	数量 指 标	辖区内 服务人 口数	等 于	12497	人	20.00

					度, 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每一项服务, 提高居民健康服务质量, 提高居民综合知晓率。	质量指标	辖区内服务人口管理率	大于等于	75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人均服务成本	小于	69	元/年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定性	高中低	/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	定性	高中低	/	10.00

							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定性	高中低	/	10.00	
							数量指标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等于	100	%	10.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率	等于	100	%	10.00	
								基本药物使用率	等于	100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产出指标	按时拨付资金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	100	%	0.00	
								时效指标					
	基本药物补助	10	转移性项目	3.77	严格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提升乡镇卫生院服务水平,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乡村卫生室顺利实施,减轻百姓医疗负担。								

							于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药物零差价销售率	等于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患者医疗费用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定性	高中低	/	10.0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收入总预算 300.84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 63.08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年新增基本公共卫生项目预算收入导致的增加。支出总预算 300.84 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63.08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年新增基本公共卫生项目预算支出导致的增加。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东宁镇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收入预算 300.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0.84 万元，占 1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支出预算 300.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3.16 万元，占 70.85%；项目支出 87.68 万元，占 29.15%。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 年，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300.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0.84 万元。财政拨款

支出预算 300.84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5.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3.08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年新增基本公共卫生项目预算支出导致的增加。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0.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3.16 万元，项目支出 87.68 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12.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8 万元，增长 9.12%。主要原因是：退休工资增加导致的增长。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2.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1 万元，下降 0.49%。主要原因是：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减少导致的下降。

3、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 196.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94 万元，下降 1.47%。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导致的下降。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68.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8.8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预算导致的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

出 213.1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11.73 万元，公用经费 1.43 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 122.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4.32 万元，上升 48.82%。主要原因是：职工基本工资增加和科目调整导致的上升。

2、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 3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96 万元，下降 56.33%。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导致的下降。

3、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 11.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下降 0.83%。主要原因是：职工奖金减少导致的下降。

4、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 22.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1 万元，下降 0.49%。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减少导致的下降。

5、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 11.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4 万元，上升 4.15%。主要原因是：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增加导致的上升。

6、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险缴费款 0.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 万元，下降 49.18%。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导致的下降。

7、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 0.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1 万元。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导致的上升。

8、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 1.43 万元，比上年预算

增加 0.15 万元，上升 11.72%。主要原因是：职工工会经费增加导致的上升。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类退休工资款 12.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8 万元，上升 10.04%。主要原因是：退休职工工资增加导致的上升。

10、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类医疗费补助款 0.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导致的增加。

1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类奖励金款 0.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变化。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采购预算总额8.9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8.9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共有房屋809.41平方米，车辆2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东宁市老黑山镇中心卫生院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3个，涉及预算金额300.84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2022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十三、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反映各级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支出。

三、人大事务：反映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五、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七、住房改革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照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以（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基本工资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

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款：反映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津贴补贴：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十二、奖金：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等。

十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十四、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十五、住房公积金：反映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工资福利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职工探亲旅费，困难职工生活补助，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不包括劳务派遣人员）劳务报酬及社保缴费，公务员区参照公务

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十八、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十九、水费：反映单位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二十、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二十一、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信费等。

二十二、取暖费：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

二十三、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二十四、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二十五、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或安排的工会经费。

二十六、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费。

二十七、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二十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十九、退休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以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三十、医疗费补助：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按国家规定资助居民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支出，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医疗救助支出。

三十一、奖励金：反映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兴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兴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三十二、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三十三、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十四、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经费：主要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支出，主要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方面。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经费：主要反映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的支出。

三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